

2025年度平江县林业局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江县林业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5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平江县林业局本级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平江县林业局属主管全县林业工作的政府工作机构，其主要职责是：1、负责林业及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2、组织指导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3、负责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4、指导开展林业生产工作；5、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6、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区；7、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8、指导国有林场森工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9、指导全县森林公安工作；10、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工作；11、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12 负责林业科技、教育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林业局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造林种苗股、行政审批股、森林资源管理股、自然保护区和野生动植物保护股、政策法规和改革股、政工人事股、计划财务股等 8 个内设股室， 下设平江县林业执法大队、平江县天然林和公益林事务站、平江县国有林事务中心、平江县林业科学技术推广站、平江县林地林权事务站、平江县木材检查总站、平江县林业信息中心、湖南平江黄金河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处、平江县风景名胜区事务中心、平江县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中心、平江县绿化事务中心、平江县林业产业化事务中心、平江县昌林国有联合林场、平江县野生动植物救护中心等 15 下

设机构。人员情况：林业局本级编制数 183 人，其中行政编制 16 人，事业编制 167 人，实有在职人数 17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4 人，事业编制 158 人，离休 0 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

平江县林业局本级 2025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平江县林业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林业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804.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05.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238.1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2,122.9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2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541.8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45.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1,173.97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46.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804.44	本年支出合计	57	25,804.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5,804.44	总计	60	25,804.4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林业局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804.44	25,804.4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6	10.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69	205.69					
2110302	水体	12.52	12.52					
2110401	生态保护	1,592.13	1,592.13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40.00	4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9,329.82	9,329.82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263.64	263.64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0.00	2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00	6.00					
2130201	行政运行	2,287.47	2,287.47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1.27	531.2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186.00	1,186.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0.00	3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108.76	2,108.76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040.14	3,040.14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62.33	62.33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671.86	671.86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289.62	1,289.6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50.35	250.3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39.13	639.13					
2140106	公路养护	120.00	12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41.80	541.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78	145.78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173.97	1,173.97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46.00	24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林业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804.44	2,638.94	23,165.4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6		10.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69	205.69				
2110302	水体	12.52		12.52			
2110401	生态保护	1,592.13		1,592.13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40.00		4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9,329.82		9,329.82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263.64		263.64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0.00		2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00		6.00			
2130201	行政运行	2,287.47	2,287.47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1.27		531.2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186.00		1,186.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0.00		3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108.76		2,108.76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040.14		3,040.14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62.33		62.33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671.86		671.86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289.62		1,289.6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50.35		250.3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39.13		639.13			
2140106	公路养护	120.00		12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41.80		541.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78	145.78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173.97		1,173.97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46.00		24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江县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804.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16	10.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5.69	205.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238.10	11,238.1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2,122.93	12,122.9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20.00	12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541.80	541.8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5.78	145.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1,173.97	1,173.97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46.00	246.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804.4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804.44	25,804.4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804.44	总计	64	25,804.44	25,804.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平江县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804.44	2,638.94	23,165.4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6		10.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69	205.69	
2110302	水体	12.52		12.52
2110401	生态保护	1,592.13		1,592.13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40.00		4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9,329.82		9,329.82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263.64		263.64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0.00		2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00		6.00
2130201	行政运行	2,287.47	2,287.47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1.27		531.2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186.00		1,186.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0.00		3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108.76		2,108.76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040.14		3,040.14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62.33		62.33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671.86		671.86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289.62		1,289.6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50.35		250.3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39.13		639.13
2140106	公路养护	120.00		12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41.80		541.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78	145.78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173.97		1,173.97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46.00		24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林业局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28.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6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73.49	30201	办公费	5.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2.14	30202	印刷费	1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9.45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5.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53.20	30206	电费	1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5.69	30207	邮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3.26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5.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5.78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8.75	30215	会议费	5.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6	培训费	5.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18.8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25.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7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528.29	公用经费合计					110.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平江县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平江县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80		8.57		8.57	3.22	11.80		8.57		8.57	3.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25804.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241.34 万元，上升 31.9%。主要是因为项目资金的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25804.4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804.44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25804.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38.94 万元，占 10.23%；项目支出 23165.5 万元，占 89.7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5804.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241.34 万元，上升 31.9%。主要是因为项目资金的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804.4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241.34 万元，增加 123%。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资金的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804.4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0.16 万元，占比 0.04%：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类）205.69 万元，占比 0.8%：水体（类）12.52 万元，占 0.05%：生态保护（类）1592.13 万元，占比 6.17%：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类）40 万元，占比 0.16%：森林管护（类）9329.82 万元，占比 36.16%：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类）263.64 万元，占比 1.02%：病虫害控制（类）20 万元，占比 0.08%：其他农业农村支出（类）6 万元，占比 0.02%：行政运行（类）2287.47 万元，占比 8.86%：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类）531.27 万元，占比 2.06%：森林资源培育（类）1186 万元，占比 4.6%：技术推广与转化（类）30 万元，占比 0.12%：森林资源管理（类）2108.76 万元，占比 8.17%：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类）3040.14 万元，占比 11.78%：动植物保护

（类）62.33 万元，占比 0.24%：产业化管理（类）671.86 万元，占比 2.6%：林业草原防灾减灾（类）1289.62 万元，占比 5%：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类）250.35 万元，占比 0.97%：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类）639.13 万元，占比 2.48%：公路养护（类）120 万元，占比 0.47%：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类）541.8 万元，占比 2.1%：住房公积金（类）145.78 万元，占比 0.56%：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类）1173.97 万元，占比 4.55%：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类）246 万元，占比 0.9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787.0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5804.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9.05%，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6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县级预算追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05.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5.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

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4、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2.13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5、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6、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29.82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7、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3.64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1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2209.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87.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5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1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49.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1.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3.1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1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6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

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1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1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 14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08.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2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1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40.14 万元，省市项目追加。

1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 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1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产业化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1.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59.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1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

年初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9.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7.9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1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35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20、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9.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2.3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21、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2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1.8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2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145.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5.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

24、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3.97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2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6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市项目追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38.9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28.2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5.8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10.6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4.1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减少 20.89 万元，下降 70.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林业局按照中央、省委、省政府要求，厉行节约，导致三公经费略有减少。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减少 16.18 万元，下降 83.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林业局按照中央、省

委、省政府要求，厉行节约，导致公务接待费略有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8.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减少 2.03 万元，下降 20.1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林业局按照中央、省委、省政府要求，厉行节约，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略有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22 万元，占 27.38%，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8.57 万元，占 72.6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我部门 2024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22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136 个，来宾 539 人次，主要是用于与有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发生的接待支

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8.5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无更新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57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等支出，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安排的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0.65 万元，年初预算数 205.2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

平，完成年初预算的 53.92%。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9.49 万元，用于召开林业会议，人数 2245 人，内容为林业工作大会、党庆工作大会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大会；开支培训费 37.09 万元，用于开展林业培训培训，人数 1485 人，内容为开展护林员培训、执法队员培训、消防队员培训等。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21.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02.8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19.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21.4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21.4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5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项目资金（主要是指财政资金）全部用于项目建设，使用率 100%。惠农项目资金均通过财政“一卡通”方式将补助资金发放到项目单位和农户；其他专项资金直接拨付给相关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规定管理资金，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管理及时率 100%、到位率 100%、使用合格率 100%。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建立资金管理和控制体系，主动接受财政、审计部门审计、监督，杜绝了挪用、串用、截留、挤占等现象，保证了项目顺利实施。二是重点项目管理。加强项目监管，扎实做好服务，推进工程建设进度，做好林业项目竣工验收工作。同时，进一步加大林业项目储备力度，为争取国家投资打好基础。三是认真开展支涉农资金管理检查工作。开展林业专项资金检查，认真完成各阶段的工作，确保涉农资金管理取得实效。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5 年，县林业局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绩效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了提升。1、资金使用效益高。全年保障了职工工资、津补贴的及时足额发放，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林业各项指标得到了增长，林农收入得到了提，资金使用无虚列支出及随意使用现象。2、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其他专项工程建设资金按时拨付资金，较好的完成了当年任务目标，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控制较好。3、预算管理方面。林业部门制定了切实有效的内部财务、车辆、资产内部管理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照打分得出结果为 97.95 分，等级为优秀。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本部门在编制部门年度预算时，虽然根据林业职能职责和年度工作计划，但在 2025 年部门预算执行过程中，仍然存在以下问题。（一）财政资金投入保障不足。我县财政十分困难，在林业建设、林业产业发展方面资金投入少，特别是近两年由于松材线虫病大面积爆发，而防治经费却严重不足，导致生态安全保障难度大。对上级交办林业突发性任务，有的无法预计和列入年初预算的项目支出。（二）发展与保护矛盾突出。随着城镇化的加剧，国

家重点工程项目的实施，以及全域旅游的快速发展，对林地的需求量显著加大，导致经济快速发展与林地资源保护矛盾突出，导致非税收入执收项目无法事先准确控制而出现差异。

（三）林业政策支持力度不够。作为林业大县和国贫县，国家对林业扶贫产业单个环节的政策支持力度不够大。贫困地区林业产业往往是基础或第一产业，且经济效益相对低，林业科技含量不高，需要更多产业和科技方面的扶持性政策。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4.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6.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7.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8.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9.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1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11.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1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14.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15.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7. 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2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3.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4.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反映用于生态功能区、生态示范区、生态省（市、县）管理及能力建设、日常管护、宣教、试点示范等支出，生态修复支出，资源开发生态监管支出，生态护林员的劳务报酬等支出。

25.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地（项）：反映用于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勘界、建设、调查、规划、监测、管护、生态保护补偿与修复、野生动植物保护、科研、保护设施设备运行维护、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6.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生态保护方面的支出。

27. 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森林管护（项）：反映专项用于森林资源管护所发生的各项补助支出。

28. 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停伐补助（项）：反映专项用于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的补助支出。

29. 节能环保支出（类）退耕还林还草（款）退耕现金（项）：反映专项用于退耕户的现金补助支出。

3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3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3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3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3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反映动植物资源生存环境调查、监测、保护管理、野外放（回）归、巡护、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濒危野生动植物拯救、繁育及进出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3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产业化管理（项）：反映产业化管理方面的支出。

37.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区公共支出（项）：反映林区公共支出。

3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39.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4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

41.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42.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反映公路养护支出。

43.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反映其他交通运输支出中除寸公共交通运营补助以外的其他支出。

4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4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6.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粮油和物资事务方面的支出。

4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反映用于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不包括行政单位） 人员基本支出、装备购置、基础设施及运行维护等方面的 支出。

4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自评表

预算部门名称			平江县林业局本级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 (万元)	全年执行数 (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87.02	33960.64	26988.74	10	79.47%	7.95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一般公共预算:	32731.25		其中:基本支出:	2638.94			
			政府性基金拨款:	0.0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拨款:	0.0		项目支出:	24349.8			
			其他资金	1229.39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部门(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实现的目标: 1、强抓绿色惠民。主动担当作为,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生态保障。 2、紧抓绿色发展。坚持把造林增绿作为头等任务,全力加快资源扩量。 3、狠抓绿色保护。坚持把森林资源保护作为主攻方向,全面保障绿色平江生态安全。级级压实保护责任。通过做实林长制,健全源头管理机制,坚持县、乡领导任期发展和保护森林资源目标责任制,把森林资源数量增长、质量升降和保护管理作为目标责任制考核的重要内容。层层重视防灾减灾。健全县、乡、村森林“两防”制度,进一步抓好森林防火和有害生物防治。森林火灾受灾率控制在0.1%以下,森林病虫害受灾率控制在省市规定的目标以内,力争拔除松材线虫病疫区乡镇2个。		本部门(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实现的目标: 1、强抓绿色惠民。主动担当作为,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生态保障获得省级林长制工作先进县。 2、油茶宜机化基地建设2个、改(扩)建1个油茶果初加工与茶籽交易中心、开展油茶保险业务,实施面积4.6667万亩、鼓励企业争创品牌、产学研结合、创新经营模式2家、支持油茶品牌宣传等。 3、狠抓绿色保护。坚持把森林资源保护作为主攻方向,全面保障绿色平江生态安全。级级压实保护责任。通过做实林长制,健全源头管理机制,坚持县、乡领导任期发展和保护森林资源目标责任制,把森林资源数量增长、质量升降和保护管理作为目标责任制考核的重要内容。层层重视防灾减灾。健全县、乡、村森林“两防”制度,进一步抓好森林防火和有害生物防治。森林火灾受灾率控制在0.1%以下,森林病虫害受灾率控制在省市规定的目标以内,力争拔除松材线虫病疫区乡镇2个。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准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县年度任务6.5万株 枯死木清理	6.5	6.5	1	1	1		
			林员和科技员业务技能培训,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配备巡山护林装备,补助流量费。人次	1355	1355	1	1	1		
			湿地公园租赁林地面积	≥44230.94亩	44230.94亩	1	1	1		
			湿地公园租赁户数	≥500户	568户	1	1	1		
			保护和培育森林资源	29.58万亩	29.58万亩	4	4	4		
			购买服务人员	361	361	1	1	1		
			水肥一体化示范基地	2200亩	2200亩	1	1	1		
			油茶提质改造高标准示范基地	16833亩	16833亩	1	1	1		
			低产林改造高标准示范基地	2500亩	2500亩	1	1	1		
			规划设计及验收面积 (亩)	36007	36007	1	1	1		
			下发图斑核实	839个	839个	1	1	1		
			林地面积管理保护	453.8万亩	453.8万亩	1	1	1		
			送苗下乡数量	54.5万株	54.5万株	1	1	1		
			对违法狩猎、森林病虫害 检疫案件查处	5	7	1	1	1		
			对上级下达违法判读图斑 核查	2000个	2378	1	1	1		
			开展对全县违法使用林地 行为排查	100	178	1	1	1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扣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100%	3	3	3	
			森林火灾率	0.1	0.1	4	4	4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4	
		时效指标	有害生物防治及时率	100	100%	4	4	4	
			森林火灾处置及时率	100	100%	3	3	3	
			验收及时率	100	100%	3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业生产总值	20	20亿元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有害生物防治处理能力	提高	提高	4	4	4	
			发展壮大林业经济产业链	发展	发展	3	3	3	
			带动生态护林员就业人数	1355	1355	3	3	3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林业生物多样性发展	促进	促进	5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林业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5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部门预算支出金额	4787.02	4787.02	1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97.95						



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5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183		172		93.99%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5年决算数		2025年预算数		2025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29.46		35		11.97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10.06		15.5		8.75	
其中：公车购置						
公车运行维护	10.06		15.5		8.75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19.4		19.5		3.22	
项目支出：	0		1907.03		23165.493601	
1、业务工作经历费						
2、运行维护经费						
3、本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0		1907.03		23165.493601	
平江县林长制工作经历费			51		51	
巩固脱贫攻坚及乡村振兴衔接经费(黄金河湿地公园管理处林地租赁金ZS202501183081)			163.03		163.03	
平江县2025年油茶产业发展工作经历费			50		32.4	
营造林规划设计费			60		60	
其他中央省、及零星项目					21276.063601	
国有森工林场改革政府购买服务经费			1083		1083	
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经费			500		500	
公用经费：						
其中：办公经费					5	
水费、电费、差旅费					20	
会议费、培训费					18.3	
政府采购金额	1423.22				2021.49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2638.94		2560.97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5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²)	实际规模 (m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控制率
	0.00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项目支出名称	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经费							
主管部门	平江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平江县林业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500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其它资金	0	0	0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计完成全县年度任务6.5万株枯死松木清理，林业有害生物成灾控制率控制在省市下达标准以内。			完成全县年度任务6.5万株枯死松木清理，林业有害生物成灾控制率控制在省市下达标准以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有害防治	完成率	1	10	10.00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控制率	省市标准内	省市标准内	10	10.00	
		时效指标	2025年前执行	100%	100%	1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	9000万元	9000万元	1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保护意识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护林管护	一定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成效	明显	明显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预算执行	500	500	20	20.00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暂无	无	无	0	0.0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名称	营造林规划设计费							
主管部门	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平江县林业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	60	60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其它资金	0	0	0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60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生态廊道建设、幕阜山脉退化林修复、其他国土绿化相关项目实施方案、作业设计、技术核查、地类复核等			已完成生态廊道建设、幕阜山脉退化林修复、其他国土绿化相关项目实施方案、作业设计、技术核查、地类复核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廊道(亩)	3880亩	3880亩	5	5.00	
			幕阜山脉退化林修复(亩)	5500亩	5500亩	5	5.00	
			其他国土绿化(亩)	33840亩	33840亩	5	5.00	
			新一轮退耕还林地类复核(亩)	6000亩	6000亩	5	4.99	
		质量指标	按上级文件执行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一定提升	一定提升	一定提升	1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民生状况	逐步改善	逐步改善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对地区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逐步改善	逐步改善	1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草原、荒漠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逐步改善	逐步改善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100%	100%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暂无/	无				
		社会成本指标	暂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提升	定性				
总分						100	99.99	

项目支出名称	油茶产业发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平江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平江县林业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32.4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其它资金	0	0	0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32.4	10	64.00%	6.4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平江县2025年油茶产业发展工作经费50万元				平江县2025年油茶产业发展工作经费5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验收面积	64333亩	64333亩	10	10.00	
		质量指标	完成面积合格率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2025年12月31日前执行	2025年12月31日前执行	2025年12月31日前执行	1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户收入	提升	提高	1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增收效果	提高	提高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一定提升	一定提升	1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预计可持续发挥作用年限	50年	50年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9	100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预算执行	50	32.4	10	9.00	财政未复审，于2026年1月完成支付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提升	无				
总分					100	95.40		

项目支出名称	平江县林长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平江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平江县林业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	51	51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其它资金	0	0	0				
	年度资金总额	51	51	51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深做实林长制，健全“党政同责、属地负责、部门协同、源头治理、全域覆盖”长效机制，实现森林资源“保存量、扩增量、提质量”，确保生态系统持续向好，推动乡村振兴、绿富双赢。			全县、乡、村三级林长体系，建立林长述职、约谈、督查考核等10项配套制度，构建“县级统筹协调、乡村具体落实”的林长制责任机制和“一长四员一队”网格化管护体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负责林长制组织协调、督导检查、护林员保险、宣传培训等工作。	98%	100%	10	10.00	
		质量指标	确保林长制高效运行，争创先进	林长制高效运行	林长制高效运行	10	10.00	
		时效指标	2025年前执行	一年	一年	1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效益增强	提升	提升	1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一长四员履职能力	提升	提升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生态系统功能，促进森林防灭火、野生动物保护等。	一定提升	一定提升	1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面推行林长制，强化各级林长责任，改善生态环境，保障森林资源安全。	一定提升	一定提升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99	100%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预算执行	51	51	10	10.00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暂无	无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名称	黄金河湿地公园租赁费及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平江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平江县林业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3.03	163.03	163.03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其它资金	0	0	0				
	年度资金总额	163.03	163.03	163.03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黄金河湿地公园租赁费及工作经费				黄金河湿地公园租赁费及工作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面积	4.4万亩	4.4万亩	10	10.00	
		质量指标	巡护	巡护	巡护	10	10.00	
		时效指标	2025年12月31日前执行	2025年12月31日前执行	100%	1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生态旅游等相关产业增值	1000	1000万元	1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公众保护意识	提升	提升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能力提升巩固生态安全屏障	提升	提升	1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提升	提升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居民及林农	90	98%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预算执行	163.06万元	163.06万元	10	9.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名称		国有森工林场改革政府购买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平江县林业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83	1083	1083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其它资金	0	0	0				
	年度资金总额	1083	1083	1083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国有森工林场改革371名政府购买服务经费			1.保护和培育森林资源2.购买服务人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保护和培育森林资源2.购买服务人员	361	29.58万亩361人	30	30.00	
		质量指标	造林和培育成活率	90%以上	90%以上	10	10.00	
		时效指标	2025年前执行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2025年前执行	100%	100%	1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管护	95%以上	零火警火灾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	一定提升	一定提升	1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林业长期发展、生态的可持续发展	长期	95%以上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99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预算执行	1083	1083	10	10.00	/
		社会成本指标	提升	无	无	0	0.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定提升	无	无	0	0.00	
总分					100	100.00		

平江县财政局

平江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5年度部门决算批复的通知

平江县林业局

你单位报送的2025年度部门决算已收悉。依据财政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规定和湖南省财政厅对我县部门决算批复情况，经审定，现予批复如下：具体批复数据见附表。

你单位在收到部门决算批复后，请严格按《部门决算管理办法》的规定，于二十日内在平江县政府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开。

特此通知。

附件：2025年度部门决算批复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804.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05.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238.1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2,122.9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2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541.8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45.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1,173.97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46.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804.44	本年支出合计	57	25,804.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5,804.44	总计	60	25,804.44